

四書典故辨正

四書典故辨正自序

集文心雕龍

聖哲彝訓曰經經也者理懿而辭雅羣言之祖

焉詳觀四書

借謂學庸語孟

稱爲論語載於禮典

大學中庸

歸乎諸

子

孟子

雖淺深不同摠爲之書前代配經其來久矣而

詁茫昧莫詣正理篇條滋蔓繁雜失統乖道謬典不其

疎乎至夫子繼聖

借謂朱子

依經立義敷讚聖旨昭明有融

義必純美文理允備故能開學養正曉生民之耳目矣

今才穎之士棄同卽異各師成心徒銳偏解遂摺據經

史舞筆弄文務於善屬三寸之舌譏阿實工然謬於研

求則改事失真好生矯誣且或反常覓文雖巧謬乃若是其故何哉彼皆蔓延雜說支離構辭非經義所載固知愛奇之心致斯謬也余齒在逾立留意斯文觀濶而索源左癡而尋右極睇參差常輒有得撮舉同異惟而論之獻可替否務在允當解釋結滯芟夷訥詭碎文瑣語十餘萬字譬九流之有小說無益經典亦鄙夫之見也識在餅管所見不博或率意而斷多失折衷斯又不精之患博雅之人證驗古今發其僻謬總其歸塗則聖意不墜覆瓿之議亦無營焉甲辰夏四月周柄中書

四書典故辨正序

訓詁之學漢唐以來代不乏人人各一說曰故曰
微曰箋曰傳曰通曰疏曰解曰注曰考曰章句曰
正義皆釋經之目也自宋大儒紫陽氏出翦繁祛
僞衷於至是學者宗之第其意務闡明義理而于
訓詁之名物器數瑣瑣得失處有未遑辨正俟後
人參訂者漢儒魯丕驥云說經者傳先聖之言不
得相讓相讓則道不明難者必明其據說者務盡
其義近世四明萬氏翰讀書大旨亦以爲非通諸

經不能通一經非悟傳注之失不能通經而非以
經釋經則亦無由悟傳注之失躋哉斯言可與孟
子博學詳說反求諸約之論脗合矣夫讀古人書
非挾一二兔園冊子斤斤墨守篤信不疑少見多
怪遂倜然自謂能學也而溺於詞章之士又復以
漁獵爲富謾加考証雜而無統駁而不馴充其病
與荒經蔑古游談無根者等是知學古有獲非謂
不當辨抑妄辨而卒不歸於正耳吾友周子理衷
氏枕蓆圖史淹貫博雅所著有四書臆解四書人

物彖墓考字書韻書合考石經考雜考詩禮合考
毛鄭詩考讀書錄猶賢錄名字錄答問錄言性圖
說讀書書後施註蘇詩補正南鄭縣志溧志刊誤
補遺因編帙浩繁未付剞劂而所訂四子書典故
辨正尤便舉業門下士請先付梓而周子以爲學
之緒餘不甚當意刻既竣辱寄示予予受而讀之
元元本本條分縷晰綜百家之成說而非侈博聞
出一己之手眼而非誇臆斷間有數條爲傳注獻
疑補綻皆折衷盡善詞氣和平非若西河毛氏之

恃其才辨妄肆排突然則自有此書有功先賢不
少豈徒摭拾典故便初學佔畢之用云爾哉抑又
聞之周子生而奇穎讀書目十數行下終身不忘
而仍把卷無間偶過朋好家一揖外隨抽架上書
俯首睇觀觀竟遽別去人或疑其落落難近而不
知其胸中浩乎有以自得非一切世味俗緣之所
能牽奪也嗚呼斯真篤學之君子已 國初時邑
故處士岩尹芮先生潛居講學所著有匏瓜錄若
千卷刪經輯史品重儒林今周子又起而繼之名

山大業後先相望桑梓興有光焉假令出其所學
校書石渠天祿間譔述之富行將衣被海內豈僅
一鄉一邑之傳而已哉

同里賓園氏彭光斗謹序

四書典故辨正目錄

卷一 大學

卷二 中庸

卷三 中庸

卷四 中庸

卷五 論語

卷六 論語

卷七 論語

卷八 論語

卷九 論語

卷十 論語

卷十一 論語

卷十二 孟子

卷十三 孟子

卷十四 孟子

卷十五 孟子

卷十六 孟子

卷十七 孟子

卷十八 孟子

卷十九 孟子

卷二十 孟子

附錄 問答

男

林似耘
良雅編次

四書典故辨正例言

一四書訓解以朱子集註爲宗。集註詳於義理。而畧於典故。朱子嘗言讀書玩理外。考證又是一種工夫。向來偶自好之。固是一病。然亦不可謂無益。是朱子初未嘗以考證爲可廢也。後人抄撮講章說數。雷同勦襲。陳陳相因。輒自附於先儒根本之學。鄙意殊不謂然。

一典故之書。撰著寥寥。圖潛邱釋地一編。於地理多所證明。而他未遍及。至備考翼考類編典林等書。但據

一 據經傳以供舉業資糧。是編則訂正義疏之是非同異。用以洗汰積疑。於考古家不無裨益。

一 四書中人物。薛方山用紀傳體綜叙本末。綴輯頗詳。近又有典林類典等書。摭摭畧備。然皆兔園冊子所有。並非僻書。茲但正其一二謬誤。至於事實。槩從闕如。

一 是編專爲疑義而設。其舊解相仍。及經先儒辨定者。不復纂入。蓋撰述之例。固自別於類林。

一 朱子嘗言讀書有疑有所見。自不容不立論。其不立

論者只是讀書不到疑處耳。將諸家說比並以求其是。便自有合辨處。觀此言。朱子何嘗禁人立論。但意在矜伐。性好非毀。捕鳴蟬於前而不知黃雀之在其後。此劉光伯之見。譏於孔仲達者。不可不以為戒。

一漢史稱河間獻王。修學好古。實事求是。師古注曰。務得事實。每求真是也。此言乃讀書之要訣。未有不得事實而有真是者。朱子云。事無實證。則虛理易差。亦此意也。是編進退羣說。悉有據依。非同臆決。覽者當自知之。

一蘇明允著明論言天下之事。譬如有一物十焉。吾舉其一。而人不知。吾之不知其九也。歷數之至於九。而不知其一。不如舉一之不可測也。此最是著述家藏拙之法。是編旁搜博攬。細大不遺。非欲誇多鬪靡。庶免因陋就寡。

一曲學多辨。昔人所譏。然謬解流傳。經義晦蝕。豈容不加別白。疑誤方來。曾南豐有言。禁邪說者。固將明其說於天下。使人皆知其說之不可從。是編以辨正名書。亦此意云。

一採用舊說多錄原文其有繁蕪時爲剪裁要期歸於簡要無失本真至所駁正尤不敢斷絕小文掇爲巨謬以蹈陳元之所譏

一四書與六經相表裏漢人謂治一經必合諸經而訓詁之是編雖止及四書而疏通證明大義畧備以此爲初學導夫前路未必無小補云

古人有言目短於自見智短於自知昔胡梅磻註通鑑云前註之失吾知之吾註之失吾不能自知也是編謬誤孔多苦不自覺惟望覽者訓正之

一孟子疏繫邵武士人僞作。非北宋孫宣公所爲。但嫁名已久。未便改易。今仍稱孫疏。不復論其真僞云。

一辨正各條。間有本文及註中所無者。如中庸廟主條則於本

條標目下。旁註一附字。或本文雖有。而於經義無關

者。如孟子中西子祀梁妻之類亦從附例。

一 是編引用姓氏。或稱其字。或稱其號。有謚者。或稱謚。或一人而字號互見。或但稱某氏。未歸畫一。其他雜引及之。若馬融王肅之類。皆本原文。初非義例。

一 族弟牛生。族姪懷珍。爲余校刻。是書問難質疑。多所

起發因錄問答十餘條別爲一卷附後。

燭齋周柄中理衷氏識

四書典故辨正卷一

深陽周栢中理衷氏著

大學

大學在禮記中。鄭註孔疏並未指爲誰作。漢賈逵之言曰。孔攸窮居於宋。懼先聖之學不明。而帝王之道墜。故作大學以經之中庸以緯之。則指爲子思之書。古本不分經傳。朱子始別異之。而以傳爲門人記曾子之意。則子思正曾子門人與賈逵之言暗合。至以正經爲曾子所述。則朱子亦以無他左証。仍疑之而不敢質云。任

鈞臺曰。梁皇侃齊熊安生各傳禮業。皇氏所傳大學。卽今註疏本也。熊氏所傳。此謂知本二句在其本亂節下。而聽訟節卽次其下。康誥以下及淇澳二節皆在篇終。以三綱起。以三綱結。與皇本絕異。孔疏以皇本爲據。愚按熊本與皇本安得有異。孔穎達禮記叙云。自晉宋逮周隋。禮記義疏之見於世者。惟皇熊二家。熊則違背本經。多引外義。猶之楚而北行。馬雖疾而去途遠矣。又欲釋經文。惟聚難義。猶治絲而棼之。手雖繁而絲益亂也。皇氏雖章句詳正。微稍繁廣。又旣遵鄭氏。乃時乖鄭義。

此是木落不歸其根。狐死不首其邱。此皆二家之弊。未
爲得也。然以熊比皇。皇氏勝矣。今據皇氏以爲本。其有
不備。以熊氏補焉。此但言兩家義疏之不同。未嘗謂經
文次序有異。且豈有他篇所傳並無異同。而專專於大
學有獨異者。如果有異。大學疏何以不明著之。自唐以
前並未聞此書有二本。自宋儒更定其文。而後人轉相
改易。凡十數家。明嘉靖時有作魏正始石經本者。亦以
三綱起。以三綱結。特中間次叙又不同。任氏所見疑亦
後人僞作而託之於熊者。非真熊氏所傳也。大學自

程朱各爲更定。朱子又補格致傳。而羣議至今未息。董文清王魯齋皆謂傳未嘗闕。特篇簡錯亂。而考定者失其序。遂歸知止至則近道矣。四十二字於聽訟吾猶人也之右。爲傳第四章。以釋格物致知。蔡虛齋又從而小變其文。升物有本末一節於知止之上。王姚江則俱非之。而有古本之復。謂大學只是誠意。誠意之至。便是至善。竟抹却致知下手工夫。而其學術遂與朱子背而馳矣。今以朱子之說闢之。彼且據古本爲辭。卒無以奪而勝之也。惟吾邑黃純齋名歲謂古本之說與朱子之說本

無毫髮之差。蓋古本作於子思。今本定於朱子。兩賢之道若合符節。其不同者。特在於章句離合之間。而其理初非有異。乃著古本大學章句。以大學之道至則近道矣。爲第一章。統言綱領也。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至先致其知。爲第二章。分言條目也。致知在格物。至此謂知之至也。爲第三章。釋致知之義也。所謂誠其意者。至故君子必誠其意。爲第四章。釋誠意之義也。詩云瞻彼淇澳。至此以沒世不忘也。爲第五章。極言致知誠意之效。以結上二章之意也。康誥曰至皆自明也。爲第六章。

釋明明德之義也。湯之盤銘曰：至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爲第七章釋新民之義也。詩云：邦畿千里，至止於信。爲第八章釋止於至善之義也。子曰：聽訟，吾猶人也。至此謂知本。爲第九章言明明德爲新民之本。以結上三章之意也。正心修身以下四章，與今本同。又爲說以發明之曰：朱子言條目有八，而今止存其七，何也？曰：格物是致知工夫，不得另爲一目也。朱子云：格物致知只是一事。其義明矣。又曰：致知在格物句。朱子以屬上節，而今以屬下章，何也？曰：此章說條目，自明明德於天下。

一路逆推到致知已說盡了。此句是釋致知之義。不得插入此處。且上文必先語氣層層說下。此句句法絕不相類。而下章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至。兩句語氣緊相呼應。則此句當屬下章而不當屬上節明矣。又曰。致知在格物起句。與下章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起句同。致知工夫在格物。誠意工夫在毋自欺。兩項都是喫緊功夫。故於章首卽釋明之。此謂知之至也。一結又與此謂修身在正其心等結語同。其爲一章何疑乎。又曰。致知誠意兩項是大學入門下手極緊要工夫。故此書

於正心修身以下皆合釋之。惟此二條獨專釋之。而列於綱領條目之首。示人以用力之要。此則不改古本。而其理與朱子合。使叛朱者不得援古本以相訾。蓋余所服膺焉而弗疑者。以其書未甚流傳。故著其大畧於此。或問黃氏之說。則信然矣。何以昔人都未見及。曰。昔人亦有見及此者。曾子固筠州學記云。大學之道。將欲誠意正心修身以治其國家天下。而必於先致其知。熙寧轉對疏云。大學所以誠意正心修身治其國家天下。而要其所以爲始者。致其知也。但言致知而不及格物。

豈非以格物是致知工夫不得另爲一目乎。特後儒不察反以爲疎漏耳。

康誥

康畿內國名。孔氏書傳及馬融王肅之說並同。世本宋忠註云。封從畿內之康。徙封衛。衛卽殷墟。畿內之康不知所在也。閻潛邱曰。括地志。故康城在許州陽翟縣西北三十五里。陽翟今禹州。正周畿內地。愚按鄭康成作謚號解。以史記云。生康伯故也。然子蒙父號。恐未必然。書序以康誥爲成王之書。胡五峯皇王大紀始以爲

武王朱子或問蔡氏書傳從之。愚按竹書成王元年秋武庚以殷畔。三年王師滅殷。殺武庚祿父。遷殷民於衛。四年封康叔於衛。尚書大傳周公攝政之四年建衛侯而封康叔。史記衛世家周公旦以成王命與師伐殷。殺武庚祿父。管叔以殷餘民封康叔爲衛君。周公旦懼康叔齒少。乃申告康叔。漢書地理志卽封武庚。鄘管叔。衛蔡叔。三監畔。周公誅之。盡以其地封康叔。春秋傳亦云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選建明德。以藩屏周。封康叔以殷民七族。命以康誥。而封於殷墟。歷考諸書。康叔之封衛。

在成王時甚明書序非誤其稱朕弟寡兄者郝仲輿謂
周公勤勞天下皆武王之事况封衛尤非臣子所得專
故辭必稱武王徐仲山謂周公假武王之命以作辭猶
武王合文王之年以紀歲皆不忍忘先王之義二說得
之孔傳謂周公以成王命誥解寡兄爲寡有之兄鄭康
成又以孟侯爲呼成王則仍有難通所以滋後儒之惑
也

徐位山管城碩記云竹書武王十七年冬十二月王陟
成王三年王師滅殷遷殷民於衛康誥惟三月哉生魄

周之三月、夏之正月也、計武王以丙申年十二月陟、至成王三年正月、相距二十七月、時成王冲幼、在喪服亮陰之中、方二年及三月耳、不得遽作誥以命康叔、故周公取武王時誥康叔者申之、太史公謂周公申告康叔者是也、且康叔於武王時封於康、則曰康誥、猶召公封召、則曰召誥、蔡仲封蔡、則曰蔡仲之命、若成王三年遷殷民於衛、時康叔已改封於衛矣、不曰衛誥而曰康誥、豈非本武王之書而周公申之者哉、愚按此條種種謬誤、真所謂強作解事者、據竹書成王四年封康叔於衛、

今移上一年卽以遷殷民之年爲封康叔之年以合居
喪二十七月之數其引據固已失實矣卽就其說論之
三年之喪鄭康成主二十七月王肅主二十五月至唐
王元感始主三十六月當時爲張東之所難其論遂廢
此固不足爲據者今成王之喪已二年及三月如王說
則已過矣如鄭說亦可除矣乃猶在亮陰之中守不言
之禮未可作誥以命康叔豈喪必三十六月而畢如王
元感之說乎康叔改封于衛不曰衛誥而稱其舊封此
正與蔡仲之命同例蓋蔡叔封於蔡其子稱蔡仲故以

蔡仲之命名篇。蔡仲者。稱其人。非稱其所封之國也。卽不封蔡而封他國。未嘗不可。稱蔡仲之命也。微子封宋。不曰宋公之命。而曰微子之命。豈亦取舊命而申之者乎。至召誥一篇。乃召公誥王。非王誥召公。固不可以例康誥。然由其說推之。召公封于燕。又當稱燕誥。而不當稱召誥矣。史記言周公申告康叔。申者。諄復之義。謂旣有康誥。而又申之以酒誥梓材二篇也。太史公自序云。牧殷餘民。叔封始邑。申以商亂。酒材是告。叶申告之義。史公已明明自解之矣。豈取舊誥而申之之謂哉。

盤銘

章句云。盤沐浴之盤。此用鄭註。毛西河謂是盥頰之盤。通義已有此說。似較舊註爲長。蓋人無日日沐浴者。內則子事父母。不過五日請浴。三日請沐。聘禮管人爲客。亦止五日具浴。三日具沐。惟盥手頰面。每日如是耳。且大戴禮武王十七銘中有盥盤銘。盧辯註云。或以自新取戒。或以游溺爲鑑。游溺武王銘辭。自新卽指湯銘言。其爲盥盤無疑矣。

邦畿 附論元鳥之詩

班固云商人屢遷前八後五按前之八遷自契至湯凡八遷也史記契封于商世本昭明居砥石左傳相土居商邱湯自商邱遷亳亳本帝嚳之都故書序曰從先王居八遷之可考者惟此路史謂昭明自砥石遷于商上甲微居鄴可考者六不足信也後之五遷有三說馬融鄭康成王肅並謂湯始居商邱其後遷亳仲丁遷囂史記作史記河亶甲居相祖乙遷耿史記是爲五邦孔安國不數史記商邱而數盤庚遷亳爲五竹書紀年祖乙自耿遷于庇南庚遷奄則囂相耿庇奄爲五邦路史主此說孔穎達

謂竹書不可依。愚按祖乙再遷雖不見于經。然書序言祖乙圮于耿。作祖乙圮而遷焉。宜也。鄭康成謂祖乙修德以禦之。不復徙。此臆說耳。祖乙篇亡。無可考。安知非因圮而言遷國之事乎。五遷之數。如馬鄭兼數湯之商邱。則商邱特沿上代之舊。不得謂之遷。如孔氏兼數盤庚遷殷。則盤庚上篇明言先王有五邦。此未遷時作豈容逆數殷爲五五。遷在成湯之後。盤庚之前。當以竹書爲據。盤庚遷殷有二說。竹書自奄遷於北蒙。曰殷東。哲謂洹水南有殷墟。今安陽西。則殷在河北。書序盤庚治

亳殷孔傳殷亳之別名史記殷本紀盤庚自河北渡河
南居西亳鄭康成謂西亳卽偃師史記正義亦謂偃師
帝嚳及湯所都盤庚亦從居之則亳殷實湯之舊都在
河南當以尙書爲據東晉謂安陽西有殷此河亶甲所
居通典相州治安陽縣殷王河亶甲居相卽其地路史
亶甲冢在安陽城外西北隅洹水南岸是也自此以後
武乙自殷遷河北見殷本紀而竹書謂武乙又自河北
遷沫文丁仍自沫歸殷邑路史謂武丁遷沫自沫徂亳
庚丁遷北殷武乙遷朝歌其說不同有商一代建都始

未大畧如此。

元鳥序云祀高宗也。集傳不從序說。但以爲祭祀宗廟之樂。愚按詩稱武丁孫子。則旣在高宗之後矣。又稱武王其爲高宗無疑也。集傳以武王爲湯號。謂其後世亦以自稱。今考成湯別號武王。並無他書可據。長發因載施而稱武王。猶下武因配命而稱成王之孚耳。若卽據之以爲湯號。則周武亦可云別號成王乎。况一代王者始祖之號。後世皆得襲之以自稱。恐無此理。如其然也。武丁亦湯之後世。武丁孫子可以自稱。獨不可稱武丁。

乎。至於後嗣祀其先王。自稱其武無所不勝。足以服諸
侯。奉黍稷。甚非繼志述事。善則歸親之道也。考高宗值
商運中衰。諸侯背畔。在位五十九年中。伐鬼方。撻荆楚。
滅大彭。征豕韋。惟其武無不勝。用能內固邦畿。外域四
海。成中興之盛烈焉。是故宅殷土。則溯自元鳥之生商。
有九有。則肇自武湯之正域。於以見其祀祖配天。不失
舊物。足爲有殷不祧之宗。夫豈泛然追叙商人之所自
生。以及其有天下之初而已哉。

緝蠻

毛傳。緡蠻。小鳥貌。文選注引薛君章句云。緡蠻。文貌。皆不訓爲鳥聲。據毛傳以微小之鳥比微小之臣。故以爲小鳥貌。然黃鳥卽倉庚。亦謂之鷦黃。其色鰲黑而黃。因以名之。詩家有金衣之稱。則以爲文貌者尤得。田間詩學云。緡蠻言鳥聲之微細相聯不絕如絲。而鳥語不可與人解。託言蠻也。愚按。禹貢三百里蠻。鄭註。蠻之言緡也。正義云。緡是繩。蠻者以繩束物之名。周禮大司馬疏。蠻者縻也。禮記王制疏。蠻者慢也。蠻之義並不涉語言。而以况鳥聲。此杜撰之說。古箕山歌云。甘瓜施兮葉緡。

蟹樹葉亦稱緝蟹則非鳥聲可知矣。

淇澳

淇詩作奧

奧與奧古字通

陸元恪詩疏以淇澳爲二水。續漢志

註云博物記有奧水流入于淇。水經注亦云肥水謂之
澳卽詩所謂泉源之水也。愚按淇澳之澳與禹貢渭汭
之汭正同。汭亦水名而渭汭之汭終當從孔傳水北曰
汭之說。澳亦水名而淇澳之澳終當從爾雅厓內爲澳
之說。蓋澳者水曲幽隱之地。猶室之有奧故以奧稱必
以爲水名則綠竹無生處矣。

綠竹

綠竹毛傳以爲二草爾雅茱萸竹菡萏是也陸璣云
茱萸一草名其莖葉似竹續漢書輿地志註云淇水有
茱萸草則又合茱萸與竹爲一物愚按傳稱淇衛箛箛又
曰淇衛之箛則淇之產竹從古而然自合從朱子集傳
之說然說文引詩作茱萸韓詩作茱萸茱萸既非色而
又非竹不可合爲綠色之竹箛卽據爾雅析而解之未
爲不是鄭善長水經注云今淇川無竹惟王芻菡萏不
異毛與然則淇澳自產竹箛亦兼有茱萸竹二草惟詩疏

以爲一物。則于書傳無根據耳。閻潛邱云。晉戴凱之言淇園衛地。殷紂竹箭園也。見班彪志。毛詩所詠瞻彼淇澳綠竹猗猗。是北土寒水至冬地凍。竹根類淺。故不能植。惟箴竹根深能晚生。故曰根深耐寒。茂彼淇苑。然則詩所謂綠竹。乃箴竹。非常竹也。愚按竹譜云。箴亦箇徒。槩節而短。江漢之間。謂之竹箴。根深耐寒。茂彼淇苑。是綠竹。乃箴竹。箴其別名耳。箴中作矢。故曰箇徒。其笋冬生。故曰耐寒。箴亦作箴。山海經。英山多箭箴。郭璞注。箴竹根深。笋冬生地中是也。閻氏直以爲箴竹似未考。

竹譜全文。

楚書

鄭註楚書楚昭王時書也。言以善人爲寶。時謂觀射父
昭奚恤也。文輔方氏曰古註此節並未鑿指爲白珩之
對。後纂大全者誤讀朱子楚語二字爲國語之楚語。遂
專以此對寶之。不知章句所云楚語猶楚人之語耳。國
語中楚語是左邱明所述。豈得云楚書。今若改周語魯
語爲周書魯書可乎。況章句明云不寶金玉與王孫圉
本詞庇蔭嘉穀等語互異。安得并爲一辭。牢不可破也。

當從註疏舊說爲是。愚按凡經傳引言皆直舉原文間有稍爲槩括如左傳引太誓曰商兆民離周十人同亦仍不離乎原文也。今楚語王孫圉之對並無此二語自不可以之當楚書。襄三十年傳子產曰鄭書有之鄭書非鄭語則楚書非楚語矣。然古註以爲楚昭王時書而並舉觀射父昭奚恤爲善人則謬誤尤甚。昭奚恤事見劉向新序。據國策昭奚恤乃楚宣王時人在昭王後百有餘年。其所稱登壇而南面者有令尹子西太宗子敖葉公子高司馬子反。據左傳子反卒於楚共王時在子

西子高前數十年舛誤若此何足爲據至其所載他事如楚共王逐申侯晉文公遇欒武子葉公諸梁問樂王鮒其人皆不同時蓋紀錄之誤不可信者多矣故此節以不實指爲是若如註疏兩事並舉則又無寧專指白珩之對耳

舅犯

柳子厚非國語狐突篇以親則外王父也何義門讀書記云左傳大戎狐姬生重耳文公謂狐偃爲舅氏特以母之同姓故耳若狐姬固非突之女也柳子乃以突爲

申生之外王父何所本耶。愚按晉語文公在翟十二年篇鄭叔詹曰狐姬伯行之子也。實生重耳。公使太子伐東山篇狐突御戎。韋昭注狐突狐偃之父。大戎伯行也。杜預內傳註亦云狐突伯行重耳外祖父也。則狐姬實係突之女。偃其同產兄弟。確有明徵已。突旣爲重耳外王父。則亦可稱申生之外王父。柳說本此。義門偶未考耳。

秦誓

秦誓書序謂敗散還歸而作。文記則繫之封殽尸爲發。

喪哭之之後。潛邱閻氏曰。誓當作於秦伯郊次。鸛師而哭之。日不作於封殽尸。將霸西戎之時。蓋霸西戎。則其志業遂矣。豈復作悔痛之辭哉。愚按閻說非是。此當以史記爲正。蓋殽之役。匹馬隻輪無返者。穆公封掩殽尸。親見暴骸露骨之慘。能無悔痛。人固有當得意之時。而悲悼忽生者。杜子美詩。喜心翻倒極。嗚咽淚沾襟。是也。豈以志業既遂。卽不復作悔痛之辭哉。惟誓作於封殽尸之後。自此見伐不報。能踐自誓之言。故公羊文十二年傳云。何賢乎秦穆公。以爲能變也。荀子大略篇云。

春秋賢穆公能變。邵子云。修夫聖者秦穆之謂。胡文定云。春秋大改過。嘉釋怨。王者之事。此聖人所以錄於書末。若敗敝作誓。而復有彭衙以後諸役。自食其言。聖人奚取焉。王伯厚困學紀聞。王明逸尙書疑問。並從史記斯得之矣。

四書典故辨正卷二

深陽周栢中理衷氏著

中庸

中庸亦禮記篇名。舊傳爲子思作。陸德明釋文謂孔子之孫子思作之以昭明聖祖之德是也。孔叢子載子思年十七困於宋。曰文王囚于羑里。演周易。尼父屈于陳。蔡作春秋。乃撰中庸之書四十九篇。愚按十七非著書之時。孔子年六十有八。自衛反魯。方刪定六籍。曾子年七十。乃著書。孟子論書亦在晚年。韓昌黎言著書易則

其傳不遠。欲俟五六十然後爲之。程伊川自書。吾四十以前讀誦。五十後研究其義。六十後反覆紬繹。以後著書著書不得已也。又言某於易傳。却已成書。但逐旋修。改期以七十。其書可出。古人不輕著書如此。子思雖大賢。然十七正博學。不教內而不出之時。豈遽汲汲於著述哉。其言孔子阨於陳。蔡作春秋亦謬。春秋感獲麟而作史記。世家甚明。阨陳蔡時。孔子未反魯。何由而作春秋。惟太史公自序有云。西伯拘羑里。演周易。孔子阨陳。蔡作春秋。而此遂襲之以爲子思之言。豈可信乎。且古

人著書未有多至數十篇者。孔子述而不作其所自著。不過易之十翼。曾子書十八篇。孟子書七篇。程伊川語。楊龜山勿好著書。好著書則多言。多言則害道。而子思之書。乃有四十九篇。較之莊列荀韓爲更繁。非所謂多言者乎。中庸本無四十九篇。自戴聖刪禮記爲四十六篇。中庸在焉。漢志以禮記爲孔氏祖孫家語而作書者。襲其說。卽以禮記爲中庸。其曰四十九篇者。月令明堂位樂記三篇。乃馬融增入。知此書是東漢以後人所爲也。家語後序子思作中庸四十七篇。家語出於王肅。非

孔氏真本其序亦不足爲據。或疑四十九篇乃四十九章。此又不然。唐李翱復性書云。子思作中庸四十七篇。遭秦焚書。中庸之存者止一篇。則一篇非一章明矣。孔叢子本偽書不可信。近有引其文作典故者。故特辨之。

漢藝文志有中庸說二篇。王魯齋欲分一章至二十章爲一篇。二十一章至三十三章爲一篇。以合漢志之數。明王子充亦主此說。見朱錫鬯經義考。按中庸二篇。不過說經者分其卷帙。如趙岐註孟子。析七篇爲上下耳。何所取義而必欲分之。宋明人之好爲多事如此。

五常

註

揚子太元經云。木性仁。金性誼。火性禮。水性智。土性信。漢天文志同。而鄭康成此註云。木神則仁。金神則義。火神則禮。土神則智。水神則信。與元經漢志不同。朱儒謂其信智二字。位置殊舛。愚按乾鑿度孔子云。八卦之序成立。則五氣變形。故人生而應八卦之體。得五氣以爲五常。仁義禮信智是也。萬物始出於震。震東方之卦也。陽氣始生。受形之道也。故東方爲仁。成於離。離南方之卦也。陽得正於上。陰得正於下。尊卑之象。禮之序也。故

南方爲禮。入於兌。兌西方之卦也。陰用事而萬物得其
宜。義之理也。故西方爲義。漸於坎。坎北方之卦也。陰氣
形盛。陽氣含閉。信之類也。故北方爲信。四方之義皆統
於中央。故乾坤艮巽位在四維。中央所以繩四方行也。
智之決也。故中央爲智。道興於仁。立於禮。理於義。定於
信。成於智。五者道德之分也。鄭說本此。禮運孔疏謂水
土二行俱有信智。亦引乾鑿度文。若董子繁露五行相
生篇以智屬火。禮屬水。此則恐有舛誤。

呂攸

楊用修曰。罟獲以罟爲獲而掛之。以宿絹禽獸。今之扣網也。愚按此說非是。書費誓孔疏云。獲以捕虎豹。穿地爲深坑。又設機於上。防其躍而出也。周禮雍氏鄭註云。獲柞鄂也。堅地阱淺。則設柞鄂於其中。孔疏。柞鄂者。或以爲豎柞於中。向上鄂鄂然。所以載禽獸。使足不至地。不得躍而出也。則獲之非罟明矣。升菴立說多杜撰。陳晦伯所以有正楊錄之作也。

衽金革

大全倪氏曰。衽衣衽也。金鐵也。革皮也。聯鐵爲鎧甲。被

之如衣衽然。故曰衽。愚按此說非是。尚書正義云。古之作甲用皮。秦漢以來用鐵。故鎧鑿字從金。周禮疏云。古用皮謂之甲。今用金謂之鎧。蓋古甲以革爲之。故函人爲攻皮之工。春秋之時。安得有鐵甲乎。管子葛蘆之山出金。蚩尤制爲劍鎧矛戟。此蓋後人所舛。不足爲據。通雅曾辨之。

鳶

鳶。鵠類。按爾雅。有狂茅鵠。郭註謂似鷹而白。有怪鵠。郭註謂卽鵠鵠。嚴華谷詩緝云。鵠有二。鳶飛戾天者。鷹類。

也亦卑名鳴也。惡聲之鳥者怪鳴也。分別最明。

射

禮射有三。一爲大射。是將祭擇士之射。二爲賓射。諸侯來朝而王與之射。三爲燕射。謂息燕而與羣臣射。此鄭孔之說也。姜上均獨謂射惟有大射燕射二禮。而大射燕射皆王射。訖賓繼之。故行大射燕射之禮。其中又分王射賓射之等。舊不明此。但見周禮諸官多言賓射。遂以賓射與大射燕射分列爲三禮。此大失也。蓋凡射無不先燕。但因祭而射者。義起於祭而不起於燕。故名大

射若不爲祭擇士則其與諸侯及羣臣燕而射者皆名燕而已。初非與諸臣射名燕射而與諸侯射則名賓射之謂也。愚按考工記梓人云張皮侯而棲鵠則春以功。鄭註天子將祭與諸侯羣臣射此大射也。張五采之侯則遠國屬。鄭註諸侯朝會王張此侯與之射此賓射也。張獸侯則王以息燕。鄭註與羣臣閒暇飲酒而射此燕射也。賓射與燕射明是二禮。燕射其禮殺賓射其禮隆。故張五采之侯所以尙文德而共牛牲陳庸器皆以賓射言之明燕射不必然也。舊說斷不可易。

常棣

常棣之詩。春秋傳國語俱載。富辰之言。一以爲周文公之詩。一以爲召穆公所作。毛傳云。周公弔二叔之不咸。而使兄弟之恩疏。召穆公爲作此詩而歌以親之。鄭衆唐固亦以爲召穆公作。韋昭國語註曰。此詩周公所作。其後厲王無道。骨肉恩闕。召穆公復修常棣之歌以親之。斯爲定論云。

宗廟饗之

史遷叙舜世次。顓頊黃帝之孫。昌意之子也。顓頊生窮

蟬窮蟬生敬康敬康生句望句望生橋牛橋牛生瞽瞍。以至舜七世矣。漢劉耽曰。梁碑。舜祖幕幕生窮蟬窮蟬生敬康敬康生喬牛喬牛生瞽瞍而無句望且不言出自黃帝。此其異者。先儒註經多以史遷爲據。大禹謨受命於神宗。孔疏。神宗舜之始祖。舜有七廟。黃帝爲始祖。顓頊窮蟬爲二祖。敬康句芒橋牛瞽瞍爲親廟。舜典祀于六宗。張髦以六宗爲三昭三穆。而馬融于益稷篇。曼擊鳴球。亦云。舜釋瞽瞍之喪。祭宗廟之樂。此宗廟饗之實據也。後人因祭法祖顓頊而宗堯之文。遂謂舜爲堯

後而奉唐祀。吳幼清禮記纂言云：舜親受天下于堯。堯

父也。故定爲百世不遷之宗。

見祭法註

又云：魯受天下于

顓頊。故禘顓頊。堯受天下于魯。故禘魯祖顓頊。舜之時

堯廟新祔。而堯之祖禘廟不改。故有虞氏以顓頊爲太

祖。而郊魯宗堯。祭顓頊魯堯三廟也。又云：舜專奉堯之

宗廟。不敢復祭已私親。故封象于有庠。俾象以諸侯之

禮祭瞽瞍。

並見喪服小記註

愚按：孟子言孝子之至莫大乎尊

親尊親之至莫大乎以天下養。夫生以天下養。歿不以

天下養。而僅從諸侯之祀。何以爲尊親。祭法所云宗堯。

謂祭五帝五神于明堂則以堯配食正義曰宗尊也以有德可尊非祀堯爲不遷之廟也若虞受唐禪而宗堯則夏受虞禪何以不宗舜而宗禹吳氏知其說之不可通也則又謂禹未及立制而崩啟嗣位定爲此制夫禹雖在位日淺然八年之間亦非日不暇給而謂郊宗大禋尙未及定吾不信也家語孔子答子羔問言七廟之禮自虞至周所不變則禘郊祖宗之外舜自有七廟以奉其祖禘且書言祖考來格虞賓在位丹朱入廟而稱虞賓則爲舜之宗廟無疑當以漢唐諸儒之說爲據

舜年百有十歲

註

章句舜年百有十歲。孔氏書傳舜壽百一十二歲。史記舜年六十一踐帝位。踐位三十九年崩。年百歲。皇甫謐帝王世紀舜年八十一卽真。八十三而薦禹。九十五而使禹攝政。攝政五年有苗民叛。南征崩于鳴條。年百歲。羅泌路史舜年百十有一歲。或云一百六歲。亦云一百一十三歲。諸說不同。愚按尙書舜生三十徵庸。三十在位五十載陟方乃死。是舜年止百有十歲。而孔傳云一百十有二歲者。孟子言舜服堯三年喪畢然後卽位。自

堯崩至舜卽位。中隔二年。故孔氏云百一十二歲也。據竹書堯元年丙子。在位一百年乙卯。舜元年己未。卽位。中隔三年。故或又云百一十三歲也。惟百歲及百有六歲之說。與尙書不合。蓋傳聞之異耳。

王季

王季之事。不見于詩書。史記亦但言公季修古公遺道。篤于行義。諸侯順之而已。考竹書紀年。武乙二十四年。周師伐程。克之。三十年伐義渠。獲其君以歸。三十四年。季歷來朝。王賜地三十里。玉十穀。馬十匹。三十五年伐。

西落鬼戎。文丁二年。又伐戎。四年。伐余無之戎。克之。命爲牧師。後又伐始呼。翳徒之戎。皆克之。其載季歷事甚詳。書言王季其勤王家。于此可見。又載文丁十一年。王殺季歷。沈約註。王嘉季歷之功。賜之圭瓚。柁。九命爲伯。旣而執諸塞庫。季歷困而死。因謂文丁殺季歷。此則不可信。昔周公作詩。不諱混夷。美里之事。故于太王曰。肆不殄厥愠。于文王曰。肆戎疾不殄。若季歷死于塞庫。其禍大矣。何以無一言及之。觀皇矣之詩。所以稱王季者。曰。受祿無喪。奄有四方。則知其必無塞庫之事矣。路

史乃云季歷困死文王苦之有不忘美里之醜者時未可也。至武王亦不忘玉門之辱立十二年而克紂于牧野。以聖人順天應人之事爲復仇報怨之私何其言之無忌憚也。

壹戎衣

毛大可云此壹字是殪字。尙書康誥曰殪戎殷言滅大殷也。故鄭康成註衣讀如殷齊人言殷聲如衣。今姓有衣者殷之冑也。若戎殷則與泰誓稱戎商正同。愚按鄭註云戎兵也。壹戎殷者一用兵伐殷也。此以衣爲殷未

嘗以豈爲殪。毛說非也。且毛旣以戎殷爲大殷。則是戎大之戎。又謂戎版卽戎商。則是戎兵之戎一字。而義岐出解經。豈可鶻突如此。

武王末受命

大戴禮言文王十五歲而生武王。是武王止少。文王十四歲而文王世子云。文王九十七而終。則在文王歿時。武王卽諸侯位。已八十三矣。皇甫謐帝王世紀。謂武王定位九年。歲在乙酉。後六年庚寅崩。以武王九十三而終計之。則武王卽天子位。已八十八矣。故曰末受命也。

由此推之。武王自卽諸侯位。及卽天子位。凡十一年而崩。是以鄭康成金縢註。文王崩後。明年生成王。武王崩時。成王年十歲。亦正合十一年之數。而泰誓惟十有三年。孔傳謂合文王受命九年數之者。其說良是。歐陽公力辨文王受命改元之說。朱子云。武成言惟九年大統未集。若以文王在位五十年推之。不知九年當從何處數起。亦未見得史遷全不是。歐陽公全是。此論最允。金仁山通鑑前編舉要。文王六十二歲生武王。武王三十五歲。文王薨。嗣立十三年而伐商。十九年而崩。年五十

五歲成王年纔十歲此說甚不足據果如所言則武王四十八歲而伐商未及始衰何以云末受命耶

追王太王王季

鄭康成據緯書謂文王稱王九年孔穎達又據緯書謂文王尊后稷以配天追王太王王季而于周公追王則云改葬以王禮經先儒辨駁後人亦既知文王無稱王追王之事矣而于武王則猶有疑之者顧寧人云中庸言周公追王太王王季大傳言武王牧之野既事而退遂追王太王王季文王二說不同今按武成言丁未祀

于周廟而其告庶邦冢君稱太王王季金縢之冊祝曰
若爾三王是武王之時已追王太王王季而中庸之言
未爲得也。縣之詩上稱古公亶父下稱文王是古公未
上尊號之先文已稱王而大傳之言未爲得也。愚按此
條以大傳疑中庸又以縣詩疑大傳意蓋謂追王在武
王之時追王文王又在太王王季之前耳。然其膠固不
通。莫此爲甚。中庸言周公追王者以禮制定自周公也。
豈繫定武王時未追王至周公輔成王始追王哉。縣之
詩追叙居邠避狄之事故其辭質而稱古公若冠以王。

號而曰未有家室曰來朝走馬則非屬辭之體矣而可以古公之稱爲未追王之據乎又引仁山金氏曰武王舉兵之日已稱王矣故類于上帝行天子之禮而稱有道曾孫周王發必非史臣追書之辭愚按成湯伐桀亦用元牡以告于上天神后不特武王爲然至告天之辭上言周王發下言商王受則斷無是理左傳云未有代德而有二王漢文帝諭南粵王尉陀云兩帝並立仁者不爲曾武王而未明此義乎其爲史臣追書何疑也顧氏論實始翦商亦引張子一日之間天命未絕猶是君

臣之語若武王未克商而稱王君臣之義安在明於彼而暗於此何自相戾也又云史記伯夷傳西伯卒武王載木主號爲文王東伐紂疑武王未克商已追尊文王按史記此文本述舊傳有大大可疑者古人出師必以遷廟主行見曾子問而甘誓言用命賞于祖則夏商之制已然是以大傳設奠于牧室鄭康成亦以爲行主則武王所載必非文王主矣古行主稱公禰見文王世子父廟曰禰故傳遂以爲載文王此與父死不葬同一誣妄而史記述之其可信乎逸周書言一月甲子入殷乙丑復于軍二

月辛亥告于天宗上帝。祀太王王季文王。是追王在克商後。一月與大傳之文相符合。觀泰誓止稱穆考。至武成乃稱王。可證也。然則此經何以止言追王太王王季而不及文王。曰此則陸農師嘗論之。不言追王文王者。以上言周公成文武之德。追王之意。文王與焉。故也。非文王先已追王也。

父爲大夫八句

王制。喪從死者。祭從生者。孔疏引盧植云。從生者。謂除服之後。吉祭之時。以子孫官祿祭其父祖。故云從生者。

若喪中之祭。虞祔練祥。仍從死者之爵。故小記云。士祔于大夫。則易牲。其妻爲大夫而卒。而後其夫不爲大夫。而祔于其妻。則不易牲。又雜記云。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祔。皆太牢。下大夫之虞也。特牲。卒哭成事祔。皆少牢。則祭以士祭。以大夫乃吉祭。非喪祭也。此可補中庸義疏之闕。

三年之喪

陳亦韓云。中庸疏。三年。父母及適子并妻也。天子爲后服期。以三年包之者。后卒必待三年然後娶。所以達子

之志故通在三年中是以昭十五年傳穆后崩太子卒
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三年之喪若專主父母下不
必更云父母矣。達者自下達乎上。然貴賤不盡一期。喪
達大夫而大夫降。三年喪達天子而天子降。惟父母之
三年則不降。故曰一也。註未及註悉。愚按此卽呂與叔
之說。語類所謂三年之喪。父母之喪。呂氏却作兩般說
者。朱子以左傳之言爲不經。而姜上均儀禮註亦斥傳
語爲瀆亂。愚考之禮期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除。故
鄭氏謂凡齊衰十一月皆可以出弔。而父在爲母則十

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其禫也。父主之。則夫之爲妻亦當十五月而禫。與他期喪不同。故左氏通謂之三年。其說不爲謬妄。三年之喪。父母之喪卽如孔疏作兩般說亦得。但此說本朱子所不取。而陳氏以爲未及詳悉。又詆朱子爲杜撰。爲師心自用。並見所著經咫則亦妄矣。